

中信建投盈丰稳健多元配置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 年 7 月 18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信建投盈丰稳健多元配置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基金简称	中信建投盈丰稳健多元配置 3 个月持有期混合（FOF）	
基金主代码	02723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6 年 7 月 17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中信建投盈丰稳健多元配置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中信建投盈丰稳健多元配置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招募说明书》等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中信建投盈丰稳健多元配置 3 个月持有期混合（FOF）A	中信建投盈丰稳健多元配置 3 个月持有期混合（FOF）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7231	027232

2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26〕670 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 2026 年 7 月 1 日至 2026 年 7 月 15 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6 年 7 月 17 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1,480		
份额级别		中信建投盈丰稳健多元配置 3 个月持有期混合（FOF）A	中信建投盈丰稳健多元配置 3 个月持有期混合（FOF）C	中信建投盈丰稳健多元配置 3 个月持有期混合（FOF）合计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95,302,070.20	247,933,328.35	343,235,398.55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20,622.61	40,615.30	61,237.91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95,302,070.20	247,933,328.35	343,235,398.55
	利息结转的份额	20,622.61	40,615.30	61,237.91
	合计	95,322,692.81	247,973,943.65	343,296,636.46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	0	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	0%	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无	无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	0	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	0%	0%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6 年 7 月 17 日

注：（1）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前所发生的律师费、会计师费、信息披露费等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担，不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2）本基金管理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 0。

（3）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 0。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销售机构受理认购申请并不表示该申请已经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收到了认购申请。申请是否有效应以基金登记机构的确认为准。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到销售网点柜台或以销售机构规定的其他方式查询交易的确认情况，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cfund108.com）或客户服务电话（4009-108-108）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依法决定本基金开始办理申购的具体日期，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申购开始公告及相关业务公告中规定。

本基金认购份额的持有期到期后，基金管理人开始办理赎回，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赎回开始公告中规定。

在确定申购开始与赎回开始时间后，基金管理人在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申购与赎回的开始时间。

本基金对每份基金份额设置 3 个月的最短持有期。在每份基金份额的最短持有期内，投资者不能就该基金份额提出赎回申请及转换转出申请；每份基金份额的最短持有期结束日的下一个工作日（含）起，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就该基金份额提出赎回申请及转换转出申请。对于每份基金份额，最短持有期指自基金合同生效日（含）（对于认购份额而言）、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含）（对于申购份额而言）或基金份额转换转入确认日（含）（对于转换转入份额而言）起至 3 个月后的对应日（不含）（如该对应日为非工作日或无该对应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的期间。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业绩和其投资人员取得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也不构成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特此公告。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7 月 18 日